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自 2022 年 5 月 1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共计行权 1,488,760 份股票期权，公司股本总额由 232,920,451 股增加至 234,409,211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232,920,451 元增加至 234,409,211 元。鉴于前述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现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2,920,451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4,409,211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2,920,451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4,409,211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及内容保持不变。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